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经营简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——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现披露2021年11月份相关数据信息如下：

项 目	2021年11月	同比增长
快递服务业务收入（亿元）	29.07	19.88%
完成业务量（亿票）	11.82	16.65%
快递服务单票收入（元）	2.46	2.93%

上述快递服务单票收入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，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，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，请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18日